

标段编号：2510-440306-04-05-34162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2025年深圳机场第三批品质提升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0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	<p>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例如：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包含但不限于资质情况等；2) 提供投标人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等；3) 投标人须信誉良好，不得存在因任何原因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显示为0条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若结果截图显示“查询不到该企业”，视同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若未提供截图，则默认以查询结果为准）。4) 投标人提供《承诺书》，原件备查。证明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以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信息为准。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1：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附表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附表3：承诺书》。</p>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p>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5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2)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EPC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EPC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1：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p>
3	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p>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交业绩超过5项的，按顺序选择前5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2)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EPC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EPC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1：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拟派项目经理履历及业绩情况》。</p>
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p>1) 提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2) 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至少满足：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质量负责人、土建专业负责人、机电专业负责人、商务及造价负责人、造价工程师、施</p>

		工员、质检（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提供团队成员简历表、职称证书、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学历证书、所在单位连续缴纳6个月的社保证明等。3）除提供前述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情况以外，需另外提供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员的近6个月社保证明。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4：项目团队成员配备情况表》、《附表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5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

附表 1：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蔡钦文				
投标人具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联系人：蔡钦文 联系电话：15820788636 邮箱：382138960@qq.com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p>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p> <p>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p> <p>2)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备注
1	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等。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2023 年	26.75 万元	2023 年 8 月 14 日	
2	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025 年 6 月 26 日	28.21 万元	2025 年 8 月 29 日	

3	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重新招标）	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	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025 年	27 万元	2025 年 7 月 31 日	
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 0415、0515 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学术楼五座 0415、0515 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3 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4F：0415，5F：0515，项目包含装饰工程（含拆除工程）、电气工程、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程内容和要求已完全知悉并理解。	2025 年 7 月 16 日	9.77 万元	2025 年 8 月 12 日	
5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025 年 10 月 20 日	35.86 万元	2025 年 11 月 17 日	

拟派项目经理履历及业绩情况

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已竣工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 1) 业绩时间以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时间为准；
- 2)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可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或 EPC 项目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或 EPC 项目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材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姓名	金欣	性 别	男	年 龄	37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22198902065211				
参加工作时间	1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年			
已竣工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备注
1							
...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1、企业资质情况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钦文
成立日期	2009年09月02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4日
	
<p>重要提示</p>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841388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仅限于投标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法定代表人: 蔡钦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有效期: 至2026年05月2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47745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仅限于投标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法定代表人: 蔡钦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有效期: 至2026年02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3975627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3895

企业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钦文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4月29日

至 2027年05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28日



2、控股情况

附表 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2025 年深圳机场第三批品质提升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蔡钦文	445221199508191590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蔡钦文	445221199508191590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金欣	432522198902065211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吴茂平	440506199407010015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吴茂平	440506199407010015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蔡钦文：30% 曾伟萍：7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无
----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09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注册号:	44030110424790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法定代表人:	蔡钦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09-0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5-0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4日15:2:5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蔡钦文	152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曾伟萍	35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4日15:3:1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机电设备、环保设备、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上门安装;保鲜技术及给排水及污水处理的技术开发;机械设备的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及其设备的租赁;清洗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交通设施维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消防设施;建筑工程的施工与设计;消防设施工程、幕墙工程、园林景观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腐防水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电力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从事)。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4日15:3:47

3、信用中国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钦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09-02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行政管理 14

诚实守信 1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1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行业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程序向信息异议申诉渠道提出异议申诉;如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程序向信用信息修复渠道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信用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钦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09-02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行政管理 14	诚实守信 1	严重违法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1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	---------------------	---------------------	---------------------	---------------------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4、承诺书

附表 3：《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 2025 年深圳机场第三批品质提升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将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39756273	企业法定代表人	蔡钦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2017号中兴之家4栋C座-32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吴茂平	440506199*****1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394	土建
2	金欣	432522198*****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598	建筑工程
3	金欣	432522198*****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4598	市政公用工程
4	吴茂平	440506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5030	建筑工程
5	吴茂平	440506199*****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5030	市政公用工程
6	文锦华	440921199*****5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8841	建筑工程
7	文锦华	440921199*****5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8841	市政公用工程
8	蔡钦文	445221199*****9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4840	建筑工程
9	吴上宜	440582199*****9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6632	市政公用工程
10	赵涛	140123198*****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42023202303024	市政公用工程
11	吴上宜	440582199*****9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503211	建筑工程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备注
1	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等。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2023年	26.75万元	2023年8月14日	
2	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025年6月26日	28.21万元	2025年8月29日	
3	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重新招标）	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	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025年	27万元	2025年7月31日	
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0415、0515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学术楼五座0415、0515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3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4F：0415，5F：0515，项目包含装饰工程（含拆除工程）、电气工程、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程内容和要求已完全知悉并理解。	2025年7月16日	9.77万元	2025年8月12日	
5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2025年10月20日	35.86万元	2025年11月17日	

1、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0982916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 深建科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0982916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2份。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30406010

标段名称: 金城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城豪庭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建科建设 (深圳) 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756463 万元

中标工期: 45 天



本工程于 2023-04-07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希余凯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3-04-25

防伪码: 26785928964744164317230425131607077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菊下路18号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域豪庭幼儿园

承包人：深建科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Done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

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目 录

目 录.....	4
第一部分 协议书.....	6
一、工程概况.....	6
二、工程承包范围.....	6
三、合同工期.....	7
四、质量标准.....	7
五、签约合同价.....	7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8
七、词语含义.....	8
八、承诺.....	8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9
十、送达.....	9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1
2 词语定义.....	11
2.1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11
2.2 合同文件.....	11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3
3 发包人.....	13
3.1 发包人代表.....	13
3.2 发包人的工作.....	13
3.3 发包人委托.....	13
4 承包人.....	13
4.1 承包人的工作.....	13
5 监理人.....	14
5.1 监理人的通知.....	14
6 工程款支付.....	14
6.1 工程预付款.....	14
6.2 期中结算.....	14
7 竣工验收.....	14
7.1 竣工验收.....	14

8 违约	15
8.1 发包人违约.....	15
8.2 承包人违约.....	15
9 索赔	16
9.1 发包人索赔情形.....	16
9.2 承包人索赔情形.....	16
10 争议解决	16
10.1 争议的解决方式.....	16
1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7
11.1 缺陷责任期.....	17
11.2 质量保证金.....	17
11.3 保修责任.....	17
12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17
12.1 合同份数.....	17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8
4、合同价款	18
5、其他	20
工程质量保修书	21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21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21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1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22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22
六、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22
七、其他	22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城豪庭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建科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金城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菊下路 18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金城豪庭幼儿园室内三楼多功能室、三楼教师办公室、三楼科学室及二楼会议室、一楼保健及保安亭的地面工程、隔墙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以及强弱电、给排水工程改造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中标价为： 贰拾陆万柒仟伍佰陆拾肆元陆角叁分（¥267564.63元），最终以城建办结算审定价为准；除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需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贰拾壹元肆角捌分

（¥4421.48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条与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域豪庭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字且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 后生
效

十、送达

本协议书尾部约定双方联系方式、地址信息等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以上信息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邮寄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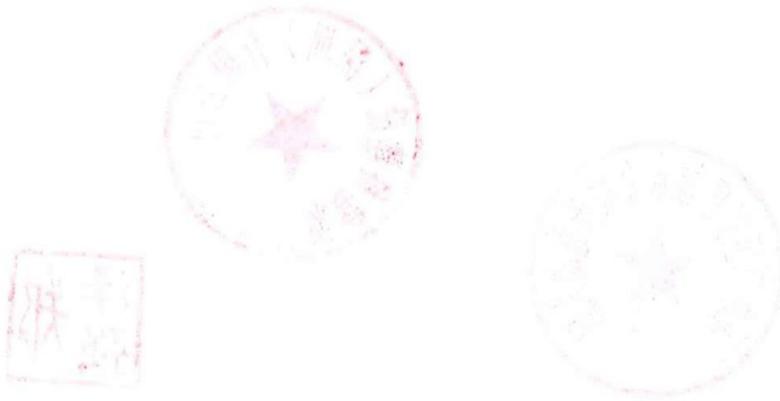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工程)

装
订
线

工 程 名 称: 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年8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域豪庭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金域豪庭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金菊下路 18 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67564.63 元
结构类型		层数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2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金域豪庭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宏伟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建科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安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装
订
线

装
订
线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爱华	黄爱华
副组长	潘桂兰	潘桂兰
组员	叶莲花	金欣 刘露露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工程	黄爱华	潘桂兰、叶莲花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共核查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3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经审核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建筑电气工程			符合要求 3 项	不符合要求 项
智能建筑工程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装 订 线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现场验收一致评定合格

装
.....
订
.....
线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晓华 2023年8月1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欣 2023年8月1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欣 2023年8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显恒 2023年8月14日
---	---	--	--	---

2、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网址：http://www.szzhj.cn 电话：18774897336 邮箱：szzhj2020@163.co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政丰南路聚德商务大厦 418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项目编号：ZHJ-ZBCG-2025006001）”的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数量	1 项
预算金额	人民币贰拾捌万陆仟伍佰柒拾贰元伍角贰分（¥286572.52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贰拾捌万贰仟壹佰贰拾柒元壹角捌分（¥282127.18 元）
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深圳市中合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蔡钦文（15820788636）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杨老师（0755-86301189）

招标机构联系人：刘工（18774897336）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项目编号：ZHJ-ZBCG-2025006001

合同编号：YTS-SZNSSG-20250626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固定单价合同)

项目名称：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施工单位：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发包方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山路北硅谷公寓南侧

指定联系人：杨老师，联系电话：0755-86301189

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 2017 中兴之家 4 栋 C 座
-321

指定联系人：蔡钦文，联系电话：13713691108

根据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HJ-ZBCG-2025006001）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装修其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工程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1.3 承包范围、方式和质量：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采用固定单价承包方式，质量符合国家合格标准。固定单价即为中标综合单价。

1.4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7 月 12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施工阶段）。

第2条 双方工作

A. 甲方工作

2.1 授权指派付晶为甲方代表(联系电话0755-86301189), 授权范围: 负责对工程安全、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组织办理验收、变更签证及确认、往来函件接收处理、工程事项确认和其他相关事宜等。

2.2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 甲方应负责提供已盖章确认的3套施工蓝图(包括电子版);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 甲方代表应负责与乙方进行图纸会审, 并需由甲方加盖公章确认, 图纸确认后方可施工(此处图纸来源有提供或确认两种方式, 签订合同时只能选择其一)。

2.3 至少应于开工前3日与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工作, 清除现场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 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通过手续。

2.4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5 免费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

2.6 甲方负责协调消防、智能、空调等其它专业分包施工单位的配合问题。

2.7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 协调关系获得理解。

2.8 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项。

B. 乙方工作

2.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 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 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 授权指派金欣为乙方代表(联系电话18824865803), 授权范围: 负责组织施工, 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办理变更签证、往来函件接收处理、工程事项确认和其他相关事宜。

2.3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范围内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

第3条 合同价款

3.1 合同金额：以中标价为合同价：¥282127.18元整（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贰仟壹佰贰拾柒元壹角捌分，含税价），工程结算总价款最终以工程审核造价为准。

3.2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形式。中标清单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即为该工程的项目单价。若发生工程变更，则按照合同条款第8条约定方式确定变更项目单价。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发生工程量按实计算。

第4条 付款方式

4.1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30%，付款前，乙方应先行提供等额的相关票据，项目竣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50%，付款前，乙方应先行提供等额的相关票据，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及经造价咨询单位结算审核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交质量保修保函及相应尾款票据，甲方按照造价咨询单位结算审核的金额向乙方支付剩余尾款。

4.2 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户 名：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西乡支行

帐 号：650778375000015

第5条 施工工期

5.1 工期以甲方（包括甲方代表或监理等）发出的实际开工通知的日期为准。工期暂定为40天。

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有发生以下情形之一，造成本工程的竣工验收日期延迟的，经甲方盖章确认，工期可相应顺延：

- (1) 因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影响工期的；
- (2) 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的；
- (3) 物业要求乙方施工时间限制为夜间作业影响工期的；
- (4) 物业或工程所在区域停水、停电累计4小时/日以上的；
- (5) 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施工的；
- (6)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实际情况；

5.3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应相应顺延；因甲方变更材料或拆除重做等原因而影响工程质量的，工期应相应顺延。

5.4 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予顺延。

5.5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严重问题的，由此产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并追究其因此造成的后果进行责任承担。

第6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进行监督，有权对不合理施工提出质疑及要求整改。

6.2 本合同第2.1条款中所指定的甲方代表可对乙方提供的材料样品、进场材料等进行核对及抽检，并以该代表亲笔签字确认为准。

6.3 本工程过程节点验收及中途图纸变更签证单等均以本合同第2.1条款中所指定的甲方代表签字或甲方盖章确认为准。

6.4 发票签收单及往来文件均以本合同第2.1条款中所指定的甲方代表签字确认为准。

6.5 工程验收合格书、工程保修书、工程尾款确认书甲方应当加盖公章确认。

6.6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6.7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疑问或合理建议时，应在收到相关函件后2日内给予答复。

第7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在工艺上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施工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做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7.2 乙方必须按施工安全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凡因乙方管理不善而发生的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7.3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清洁，器材堆放整齐，并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的临时设施，做到工完场清。

7.4 乙方须接受甲方质量、安全等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7.5 乙方有权对甲方及其代表违反国家施工规范及安全的不合理要求给予拒绝。

7.6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进度付款，乙方有权暂停施工，工期相应顺延。

第8条 工程变更

8.1 如甲方有变更设计的，应在该变更项目工程施工前7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8.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应当办理书面签字确认手续，以作为费用调整的依据。如甲方拒绝办理签字确认手续的，乙方有权拒绝变更及实施。

8.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费和相应损失由甲方承担。

8.4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双方协商处理。

8.5 乙方按甲方确认的变更通知进行施工，并于7天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8.6 由于施工现场消防设施、结构墙、落水管、通风设施的施工等原因影响施工工艺或图纸变更，乙方提出更改方案，交由甲方审核，进行工程变更。

8.7 工程变更方案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款,由甲方盖章或其代表签字确认后乙方再施工: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项目合同综合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合同综合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照本工程预算书编制方法计算后,按本工程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 减少的工程项目,如乙方尚未施工及未采购材料,确定后可减除该部分的工程款项,如乙方已订材料,无论材料是否到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已经施工的部分需要拆除重做的,拆除、重做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工程预算书采用的《价格信息》中没有的材料、设备价格采用上一期信息价,若上一期也没有的采用上上期信息价,往前依次类推,若出现上一年内信息价均缺项的,则根据网络询价平台发布的参考市场价或厂商报价另行确定。材料、设备询价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深建规(2015)5号)规定条件的,按该规定进行询价采购

8.8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违背相关技术标准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书面告知甲方后,甲方仍坚持进行变更,造成的质量问题及后果由甲方承担;可能影响安全的,乙方可以拒绝执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和工期责任。

第9条 工程质量标准

9.1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合格 标准。

9.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后24小时内通知甲方验收。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可继续进行施工;如甲方不按期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视为甲方已经通过验收。

9.3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由此产生的费用或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4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发生质量问题，产生的费用或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9.5 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验收规范、质量检验为标准，以施工图和设计变更单为依据，竣工验收为合格工程。

9.6 工程全部施工完毕后，乙方应进行全面自检，自检无误后通知甲方组织验收，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验收通知之日起5日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立即填写竣工验收报告并由甲方签字盖章确认。如甲方组织人员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未确认竣工验收报告视为已验收合格。

9.7 工程未经验收和履行交接手续，甲方提前使用的，视为已验收合格，由此发生的质量等问题，由甲方负责。

第10条 工程保修

10.1 工程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后，壹年内乙方就施工质量出现的问题提供免费保修，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0.2 保修范围为本工程乙方施工的内容，光源等易损件不属于乙方免费保修范围。

10.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方人为使用不当和不可抵抗力因素（如地震、土建等因素）原因所引起的问题，乙方应及时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11条 索赔

11.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包括取得施工许可证等政府审批手续）、按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政部门、事业管理单位、公司或个人等任何第三方的干预）造成本工程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并延误工期30天的，或者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可对甲方进行索赔（包括但不限于投入的材料费、人工费等成本费用及按本合同第3条、第4条约定的工程进度价款的给付）。

11.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11.3 索赔程序：

(1) 索赔方应于索赔事件发生之日起 7 日内向被索赔方发出索赔的通知书；

(2) 索赔方应于发出索赔通知书之日起 7 日内向被索赔方提交索赔事实依据和资料；

(3) 被索赔方应于接到索赔资料之日起 7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若被索赔方在 7 日内未作出任何答复的，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 12 条 违约责任

12.1 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2.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每次均应作出书面整改保证，整改达二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相应费用。因一方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解除手续，并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 甲方未按约定的期限履行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天，按工程合同价的日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财政审核等原因导致的逾期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

12.5 因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导致财产损失、人身损害等纠纷，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甲方为此先行垫付或赔付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第 13 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承担对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保函费、鉴定费、公证费等合理费用。

第 14 条 其它

14.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对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的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4.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以下为签字/盖章处，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盖章)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年 6 月 26 日

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年 6 月 26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 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验收日期：2025年8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建筑面积	/	合同金额	282127.18元
项目编号	ZHJ-ZBCG-2025006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29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中科硅谷幼儿园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文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名称：校园提升及安全改造-增设防高空坠物安全棚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施工图及合同承包内容全部施工完毕，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规范规定要求。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8月29日



* GD - E 1 - 9 1 4 / 6 *

3、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重新招标）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重新招标） 公开招标活动中（项目编号：LHYYGK202506G007），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贵公司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用户单位：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重新招标）

中标金额：¥270000.00（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

请贵公司尽快与我单位联系（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15986673069），并据此通知在三十天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中标单位联系电话：蔡钦文 15820788636）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2025年7月8日

采购办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

1.2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外科大楼

1.3 建筑面积： /

1.4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项目。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华府规〔2019〕5号）第二十六条，政府投资项目实行无现场签证管理。乙方已充分认可施工现场与图纸、工程量清单可能存在的差异，工程量增加5%以内的项目无条件按图纸要求完成。

1.5 合同组成：组成本工程施工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投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采取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承包方式。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3 本工程主体部分不允许分包和转包，非主体部分的分包转包应当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项目工期

总工期为20个日历日，开工时间以正式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竣工时间为项目验收时间。

第四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元整（¥：270,000.00元），最后以结算审核价为准。以上价格为含税价。

第五条 质量标准：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第六条 工程验收

6.1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2 日内进行验收。

6.2 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10 日内进行验收。

第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乙方完成工程量的 80%，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完成结算审核后，甲方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 97%；质保期满后（两年），甲方支付结算审核价的 3%。以上支付在乙方提交足额发票后 3 个月内完成。

7.2 乙方不得以未收到费用为由拖延工期、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7.3 工程竣工验收后 20 日内，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结算书及相关结算资料。乙方未按时规定时间提交工程结算资料的，20 天后甲方可每天扣减合同金额的 0.1% 作为处罚，直至扣减完所有应付工程费用为止（处罚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未支付费用）。**罚款达到限额后，甲方可根据施工合同及处罚情况出具情况说明作为结算书，报财务、审计部门办理结算。**

7.4 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 28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八条 施工要求

8.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及周边设施设备成品保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恢复和赔偿。承

包人需合理组织施工，灵活调配资源，不得影响正常医疗业务，由此产生的夜班费、措施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承包人不得另行申请额外费用。

8.2 承包人须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招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

8.3 承包人应提前 7 天提交材料实物样板、检测报告及材料报审表交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在 3 天内确认，承包人不得以材料尚未确认为由拖延工期。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应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使用未经同意的材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无条件拆除且重新采购，工期不顺延。

8.4 项目部分材料品牌要求：灯具采用三雄极光、佛山照明、欧普照明；静音风机和排气扇采用美的、正野、金羚；卫生间的洁具及感应龙头采用箭牌、东鹏、恒洁；地胶采用阿姆斯壮、洁福、LG。

8.5 为项目施工需要，对现场原有水、电、气管线进行的改迁和维修，由承包人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招标人给予配合。

8.6 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拖延工期的，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 处罚。如延期超过 7 天的，招标人有权作出履约不合格评价并列入黑名单，在三年内拒绝该单位参与招标人项目。

8.7 乙方承诺严格服从《龙华区人民医院基建项目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草案）》，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罚。

8.8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及相关要求到社区/街道等相关部门办理施工备案并填写《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开工备案申请表》。

8.9 乙方应严格按医院要求办理好“二小零”备案回执、签订《龙华区人民医院基建及零星修缮项目安全生产责任书》、做好现场风险告知书的张贴、完成《龙华区人民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开工审批表》和《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动火作业审批表》的审批工作后，方可开始施工和动火作业。

8.10 按医院的要求把消防、监控、一键报警等项目连接到中心监控室，网络等项目与信息科对接。

第九条 保修责任

承包人保修责任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且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1 日内派人维修，直到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乙方不能及时响应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单位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1.3 本合同中未明确的相关事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GF-2013-0201)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11.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六、七楼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六、七楼 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27 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 号	/	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俊	总工程师			李俊
杨俊峰	副总			杨俊峰
杨俊峰	深圳印尚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俊峰
杨俊峰	广东叁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杨俊峰
金欣	深圳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金欣
王	工			王
李	电			李

验收合格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施工合同约定已完成全部内容，工程资料齐全，整体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5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张利军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刘 海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金欣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柯银辉

4、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 0415、0515 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ongguan)

合同编号: AB2025060331-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工程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 0415、0515 教室墙面 安
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甲方（发包方）：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为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工程通用的标准合同模板。
2. 本合同适用于香港城市大学（东莞）进行的工程项目施工行为。
3. 本合同分“专用条款”、“专用条款附件”和“通用条款”三个部分。
4. 使用本合同时无约定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或在填写处添加“\”。
5. 使用本合同时需选择的条款，应在该条款“第（）项”处填写具体选项内容或在“□”处进行选择。
6. 如存在本合同模板不适用情况，以具体适用的合同模板或本合同修订后的模板为准。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且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审批同意，不得对本合同“通用条款”部分进行修订，对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可由双方在“专用条款”中进行约定。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ongguan)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工程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发包方（甲方）：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0415、0515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项目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具体专用条款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0415、0515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2、工程内容：3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4F：0415，5F：0515，项目包含装饰工程（含拆除工程）、电气工程、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程内容和要求已完全知悉并理解。

3、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高雄路8号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校园。

第二条 工程总工期：

本合同总工期为25个日历日，暂定开工日期为2025年6月26日，暂定竣工日期为2025年7月20日，总工期中包括竣工验收及整改时间。实际开工日期如有变化的，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但总工期不变。乙方应在上述期限内完成本项目并提交给甲方，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

第三条 工程价款：

1、本合同按照下列第(1)项方式包干：

(1) 总价包干。(2) 单价包干，按实结算。

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97771.93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玖万柒仟柒佰柒拾壹元玖角叁分），以上价格为含税价格，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式足额增值税发票。对此工程价格，甲、乙双方应承担保密责任。单价包干且按实结算项目的结算总金额不得超出本合同工程总额，如将超出本合同工程总额，须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且签订补充协议方可实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额外

费用。

2、支付条件及方式按照下列第(2)项执行:

(1) 一次性付款: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施工后, 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附件约定由甲方进行相应履约评价及验收, 履约评价完成且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足额增值税发票后, 甲方应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本合同工程款。

(2) 分期付款:

付款次序	付款比例(%)	付款条件
预付款	付至合同金额的 30%	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 按照本表的付款比例,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有效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款项。
验收款	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工程完工通过竣工验收与移交验收后, 出具包括竣工验收与联合验收在内的合同要求提交的成果文件并经采购方认可, 结算完成后, 按照本表的付款比例,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有效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批次款项。此时供方应在采购方付款前提供至结算总价 100%的发票。
质保金	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竣工验收合格满 2 年后, 由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并经采购方同意认可, 按照本表的付款比例, 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有效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批次款项。

备注: 每次付款前, 乙方须开具正式足额的增值税发票。

(3) 其他付款方式: 本合同乙方完成相应批次工程施工后, 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附件约定由甲方进行相应履约评价及验收。_____

如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相关付款程序严格遵守东莞市(或项目所在镇街)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程序规定。因政府原因造成迟延支付的, 采购人不构成违约, 无需向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3、跨年度阶段性支付约定

(1) 如本合同履行期限或支付条件及方式涉及跨自然年度(即公历年度),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截至不晚于当年度 12 月 20 日实际完成部分的工作量, 按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对应合同款项比例支付相应剩余款项。未完成部分的支付顺延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ongguan)

至后续年度，并依据实际进度及合同支付条件及方式约定进行支付。

(2) 如甲方同意跨年度阶段性支付的，乙方需根据截至不晚于当年度 12 月 20 日实际完成部分的工作量，向甲方提供《工程阶段验收报告》及配套证明文件，甲方（或甲方授权的第三方）、乙方对相关资料进行确认。甲方（或甲方授权的第三方）有权对工程阶段验收内容提出修改意见，乙方需在甲方（或甲方授权的第三方）要求期限内调整，否则视为未完成双方确认。如甲方授权的第三方进行确认的，第三方均提供对应的《工程进度评估报告》。

(3) 本条款不排除甲方根据合同其他条款（如违约金、赔偿金等）对乙方进行款项扣减的权利。

4、本合同签订后，乙方 需要/ 不需要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需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10%/ 5%），具体要求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相关约定。

第四条 甲方按照下列 转账方式 向乙方付款：

第五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乙方应按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进行修改，乙方应当无条件保证提供的服务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若有多个标准的，按对乙方最严的标准执行。

第六条 签署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签署及生效以通用条款约定为准。

第七条 其他

双方另行约定的内容（如有）：

(1) _____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ongguan)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一期學術樓五座 0415、0515 教室牆面 安裝吸音板及天花

照度提升工程

工程採購合同 簽署頁

發包方：(蓋章) 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法定代表人(負責人)或

授權代表(簽字)

簽訂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地址：東莞市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龍路 8 號香港城市大學(東莞)

郵編：523801

聯繫人：

電話：0769-26622690

電子郵件：

開戶銀行：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松山湖支行

賬號：2010050409100888865

稅號：12441900MB2E36317Y

承包需要方：(蓋章) 深圳市永泰森建設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負責人)或

授權代表(簽字)：蔡欽文

簽訂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南山街道荔芳社區南
山大道 2017 中興之家 4 棟 C 座-321

郵編：518000

聯繫人：

電話：1520788636

電子郵件：

開戶銀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寶城支行

賬號：44250100001100003282

稅號：914403006939756273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学术楼五座0415、0515教室墙面安装吸音板及天花照度提升工程			使用单位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		校批文号					
工程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高雄路8号香港城市大学（东莞）一期校园			合同造价	97771.93	合同工期	25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监理单位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12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说明：	对天花灯具的照度做加强和提升，0415阶梯教室的墙面增加穿孔吸音铝板 验收评定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合格</div>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 (质量与评价)：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及评审专家 验收意见： 		
年 月 日	2025年8月11日			2025年8月11日			2025年8月11日					

5、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Z-SP-GC-202509002）公开招标活动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中标金额	备注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人民币肆拾万零柒仟贰佰陆拾柒元整 (¥407267.00 元)	人民币叁拾伍万捌仟陆佰壹拾叁元伍角整 (¥358613.50 元)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深圳市深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 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乙方（服务单位）：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深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编号 SZ-SP-GC-202509002）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有关条例，经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服务内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价为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伍万捌仟陆佰壹拾叁元伍角（¥358613.50元）人民币。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人工资、加班费、劳动保护费、各项保险费、工具用具费、安全生产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保费、利润、规费、垃圾清运费、税费、相关的施工措施费等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三、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函

乙方须提供项目履约保函，担保金额为工程最终结算价的3%，保期为工程验收至保修期结束。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对本工程项目的全面组织与管理。
2.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检查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及持证上岗情况，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乙方违反规定或工作达不到要求的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返修，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按照约定的期限办理工程款支付。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指派 吴茂平 为驻场负责人，联系电话：18128876495，负责对本工程项目的全面组织与管理。

2. 乙方就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劳务向甲方负责，全部施工任务必须组织自有力量完成，严禁转包或再分包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劳务。

3. 按甲方要求提交施工计划，并服从甲方的监管。

4. 按施工安全规定采用预防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凡因乙方施工行为引起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须谨慎操作并确保安全，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全部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乙方的所有施工人员，必须在进场施工前，购买好相关的各种安全意外保险。并做好工作前的技术交底和岗前培训以及安全知识教育。如由于乙方的工作疏忽或大意而造成的自身的施工人员或其他人员或车辆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所有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并由乙方自行处理和赔偿。赔偿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损害赔偿，误工赔偿，善养赔偿，医疗赔偿，仲裁费用，调解费用，辩护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等各项费用。

6. 由于乙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甲方有权要求停止施工和按每次人民币 500 元至 1000 元之间扣减工程款，停止施工直至乙方改正为止，中间工期不属甲方责任，故工期不作纳入工期顺延范畴，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若甲方强行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乙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文明施工，遵守工业园区关于施工工程的有关规定，若因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引起投诉而导致的后果，概由乙方负责。

7.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按相关要求布置临时设施，维护现场清洁，材料堆放整齐，及时清除垃圾。

8. 乙方在施工现场不能发生治安刑事案件，若有发生，概由乙方负责。

9. 施工中不得损坏甲方场地内原有设施及管线，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如造成原有设施、管线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10. 工程完工后做到工完场清，做好验收准备工作，为验收提供便利条件，参加办理交工验收。在保修期内对施工质量缺陷及时进行无偿修理。

1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规定支付工资、劳务费，不得拖欠或克扣。乙方因拖欠、克扣劳动者工资等问题引起的劳动纠纷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若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向甲方作出赔偿。

12. 双方约定乙方必须承担的其他责任及履行的义务。

13. 上述各条乙方必须遵守，若有违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不付工程款。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30天（按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2. 履行方式：工程服务
3. 履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九、验收

-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1个阶段：
-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 3、验收依据为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十、付款方式和税费

- 1、本合同生效后，乙方进场施工，向甲方提供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应付给乙方合同总价30%工程款。
- 2、项目完工后，且收到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应付给乙方50%工程款。
- 3、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且收到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应付给乙方20%工程款
- 4、甲方支付以上款项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方可支付。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违约责任

-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的，每延误一天，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
-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验收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大纲要求时，应继续完善试验工作，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如乙方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质量要求，必须在甲方提出要求后7天内无条件修改，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三、保修责任

1. 保修期从工程全部竣工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全部工程项目免费保修一年；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2. 在保修期限内，因乙方工程施工质量或材料质量所产生的相关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进行维修养护。乙方在收到甲方的维修通知时，应在24小时内做出书面回复，并于两天内到达现场按照甲方的指引和合理要求进行维修，其维修过程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拒不按上述要求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在保修期内的因保修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不包括不可抗力或人为损坏的问题。
5.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6. 保修期约定为1年。

十四、其他



1、本合同与 SZ-SP-GC-202509002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SZ-SP-GC-202509002 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芳社区南山大道 2017 号中兴之家 4 栋 C 座-32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西乡支行

帐号：650778375000015

签约地址：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签约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

公办校（园）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合同价	358613.5元	竣工日期	2025年11月16日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验收意见（签章）	<p style="font-size: 24px;">验收合格，同意支付。</p> <p style="font-size: 24px;">蒋平 黄浩 吴昊 吴昊</p>		
 建设单位 （签章） 代表人：蒋平	 设计单位 （签章） 代表人：郑康	 监理单位 （签章） 代表人：郭强	 施工单位 （签章） 代表人：吴平
2025年11月17日	2025年11月17日	2025年11月17日	2025年11月17日

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维修改造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58613.5 元
承包范围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世界花园幼儿园户外南操场及西庭院改造项目		
工程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5年10月21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5年11月16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0月20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黄主任	联系电话	18617022113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p>按要求施工，保质保量完工。</p>  <p>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11月20日</p> </div>			
说明	1. 本表中内容请您如实填写打印，并与提交资料内容保持一致。 2. 本表设置的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3. 建设单位必须是签订合同的发包人。 4. 近3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13日-2026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金欣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9-02-06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4598

聘用企业：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5-10至2027-05-09）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10至2027-05-09）



个人签名：金欣

个人签名：金欣

签名日期：2025.10.1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4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080

姓名:金欣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2月0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17日

有效期:2025年04月16日至2027年06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16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金欣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22198902065211
级别 中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8010000069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金欣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二月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551201405690244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四、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附表 4：项目团队成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团队成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执业资格等级	社保证明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备注
1	金欣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电脑号：809721025	项目经理	
2	吴茂平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二级	电脑号：804929028	技术负责人	
3	郭浩漩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电脑号：814348935	安全主任	
4	曾梦秋	/	岗位证	/	电脑号：640608336	质量主任	
5	曾伟萍	/	岗位证	/	电脑号：811998463	材料员	
6	曾重阳	/	岗位证	/	电脑号：641532253	施工员	
7	叶务贞	/	岗位证	/	电脑号：632029796	资料员	
8	蔡钦文	/	岗位证	/	电脑号：648217497	劳务员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金欣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020210459 8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吴茂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6243991010133 43	建筑工程
安全主任	郭浩漩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 (2024) 9003611	建筑工程
质量主任	曾梦秋	/	岗位证	/	202505060089181 80	建筑工程
材料员	曾伟萍	/	岗位证	/	091587920230407 218	建筑工程
施工员	曾重阳	/	岗位证	/	202505064179048 01	建筑工程
资料员	叶务贞	/	岗位证	/	202505060199246 76	建筑工程
劳务员	蔡钦文	/	岗位证	/	091587920250901 1690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一金欣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金欣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年 2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华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4 年 6 月 30 日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1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13日-2026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金欣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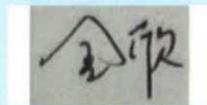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9-02-06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4598

聘用企业：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5-10至2027-05-09）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10至2027-05-09）



个人签名：金欣

签名日期：2025.10.1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4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080

姓名:金欣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2月0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17日

有效期:2025年04月16日至2027年06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16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金欣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22198902065211
级别 中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8010000069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金欣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二月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551201405690244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金欣

社保电脑号: 809721025

身份证号码: 4325221989020652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3436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63436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4584.0	2292.0			606.0	202.02			202.02		211.38	69.08		4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eb4b431as)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3436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吴茂平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吴茂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 年 7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二级注册造价师、建筑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管理	毕业时间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现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吴茂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6199407010015
级别 中级
专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13343



有效期至长期

有效期至长期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盖签单位电子印章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26日-2026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 吴茂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7月01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21224400006394
有效期： 2022年07月21日-2026年07月20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吴茂平

个人签名： 吴茂平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学士学位证书

吴茂平，男，1994年 7 月 1 日生。

在本校 自考 工程管理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唐洪武

证书编号：1056142024300938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吴茂平
身份证号：440506199407010015
证书编号：65440106152000589

参加 工程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No.01-2308951435

仅限于投标使用



安全主任—郭浩漩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郭浩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 年 6 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网络技术	毕业时间		2023 年 1 月 30 日	
现任职务	安全主任				
参加工作时间	2023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9003611

姓名: 郭浩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年06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20日

有效期: 2024年06月19日 至 2026年06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7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浩漩 性别男，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月至二〇二三年一月在本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现代信息工程
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121202306100143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郭浩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年6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
松裕路110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90618669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1.08-2035.01.08

质量主任—曾梦秋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曾梦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 年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质量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科技学院、市场营销	毕业时间		2012 年 6 月 30 日	
现任职务	质量主任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0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曾梦秋

性 别：男

身 份 证：441723199102225216

岗 位 名 称：质量员

技 能 等 级：--

证 书 编 号：20250506008918180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06日

查询网址：www.zgcxosta.org.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梦秋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市场营销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技学院

校（院）长：

王国健

证书编号：137191201206003016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梦秋

社保电脑号：640608336

身份证号码：441723199102225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43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4870.5	2292.0			2019.9	807.96			202.02		211.38	69.08		42.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eb4b7eb1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3436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员—曾伟萍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曾伟萍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 年 12 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材料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	毕业时间		/	
现任职务	材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5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姓名: 曾伟萍
	Full Name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p>	性别: 女
	Gender
<p>证书编号: 0915879202300407218 Certificate No.</p>	身份证号: 44152219891220022X
	ID No.
<p>注册编号: 091587920230407218 Registration No.</p>	职业工种: 材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Seal]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3年4月13日
	Issued Date

仅限于投标使用

姓名	曾伟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兴大厦兴华阁301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21989122002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p>仅限于投标使用</p>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1.05-2043.01.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伟萍

社保电脑号：811998463

身份证号码：4415221989122002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43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2	63436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5100.0	2400.0			2019.9	807.96			202.02					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eb4ba59a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3436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曾重阳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曾重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年 8 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施工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酒店管理	毕业时间		2011 年 7 月 10 日	
现任职务	施工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3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曾重阳

性 别：男

身份证：441723198910085253

岗位名称：施工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0250506417904801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06日

查询网址：www.zgcxosta.org.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重阳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十月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酒店管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蔡化生

证书编号：123221201106002333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日



资料员—叶务贞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叶务贞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 年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资料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酒店管理	毕业时间		2011 年 6 月 30 日	
现任职务	资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6 月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3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叶务贞

性 别：女

身份证：440607198812220021

岗位名称：资料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0250506019924676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06日

查询网址：www.zgxcosta.or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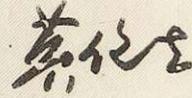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务贞 性别 女，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酒店管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3221201106002331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劳务员—蔡钦文

附表 5：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蔡钦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 年 8 月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劳务员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	毕业时间		/	
现任职务	劳务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7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 蔡钦文

身份证号: 445221199508191590

名称: 劳务员

等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9011690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3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钦文

社保电脑号：648217497

身份证号码：4452211995081915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3436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63436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4870.5	2292.0			2019.9	807.96			202.02		211.38	69.08		42.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4be06e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3436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泰森建设有限公司



五、备注

无